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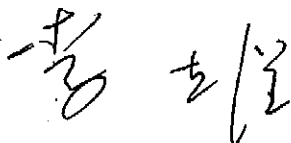
**TBEA**

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

##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的意见函

2014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与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在董事会表决相关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认为：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定价符合市场原则，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2014 年 1 月 29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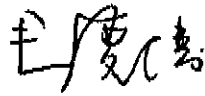
**TREN**

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

###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的意见函

2014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与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在董事会表决相关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认为：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定价符合市场原则，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2014 年 1 月 29 日

##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的意见函

2014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与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在董事会表决相关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认为：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定价符合市场原则，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2014 年 1 月 29 日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 
关联交易的意见函

2014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与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在董事会表决相关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认为：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定价符合市场原则，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刘本源

2014 年 1 月 29 日